

2025 年「神威同霖.傳承客情」彰化縣三山國王客底文化節

「畫出心中的王爺公」繪畫寫生比賽簡章

一、宗旨：為鼓勵學生參與三山國王客底文化節活動，藉由三山國王客家文化寫生繪畫創作，瞭解本縣客家文化特色，促進文化藝術發展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客家委員會、彰化縣政府、彰化縣文化局、彰化縣永靖鄉公所

三、主辦單位：彰化縣三山國王客家文化協會、彰化縣永靖鄉同霖宮管理委員會

四、協辦單位：

五、參加對象：凡本縣公、私立國小學生均可參加。

六、參賽組別：分國小高年級組、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低年級組。

七、參賽辦法：

(一)活動日期：114 年 10 月 25 日（星期六）9 時至 14 時，逾時未交件者以棄權論。

(二)比賽地點：彰化縣永靖鄉同霖宮(彰化縣永靖鄉永福路一段 500 號)

(三)作品主題：以永靖鄉同霖宮或三山國王客家文化為主題，進行寫生或畫出相關客家文化之內容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採現場領取圖畫紙。

(五)畫具及顏料：繪畫顏料不拘，(水彩、蠟筆、彩色筆)、作畫方式以平面繪畫為限，不得採用照片拼貼。

(六)作品規格：四開圖畫紙(由主辦單位提供畫紙，規格不符不列入評審)。

(七)參賽者須於主辦單位規定作畫地點範圍內作畫，違者取消參賽資格。

八、獎勵：(一)優勝：各組錄取 1 名，頒發獎狀乙紙及禮券 2000 元。

(二)佳作：各組錄取 2 名，每名頒發獎狀乙紙及禮券 1000 元。

(三)入選：各組錄取 5 名，每名頒發獎狀乙紙及禮券 500 元。

上開獎項名額，得視作品水準及件數多寡酌予調整或從缺。

九、公佈：得獎名單另行通知。

十、附則：

(一)凡報名參賽者，即視同授權承辦單位編輯、印製書籍發行或對外發表及販售、推廣、上網公告等。

(二)參賽者需於主辦單位比賽場地現場創作，不得攜回家中或畫室創作，參賽者不得有冒名頂替或請人代筆，或依既成圖畫臨摹等情形，入選以上作品，日後倘被察覺參賽者有上述情事，主辦單位將取消其獲獎資格並追回獎狀及禮券。

(三)本次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。

(四)領取禮券另須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應併入個人所得，依法申報所得稅。

(五)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補充之。

「畫出心中的王爺公」繪畫寫生比賽報名表

(請逐欄詳填)

參賽組別	☐ 國小低年級組 ☐ 國小中年級組 ☐ 國小高年級組		
作品名稱			
參賽者 姓名		性別	☐ 男 ☐ 女
出生 年 月 日		身分證 字號	(必填)
手機或 電話	1.	E-mail	
	2.		
居住 通訊地址 (勿填學校)	- 縣 鄉鎮市 村里 鄰 路 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		
就讀學校	校名： 班級： 年 班		
學校地址	- 縣 鄉鎮市 路(街) 段 巷		
家長姓名		聯絡電話	
親子關係		E-mail	

著作權人授權同意書 (未滿10歲者得由師長代簽，未簽署者，視同放棄參賽資格)

得獎作品之作者享有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，並授權彰化縣三山國王客家文化協會於任何地方、任何時間以任何方式利用、轉授權他人利用該著作之權利。著作人不得撤銷此項授權，且彰化縣三山國王客家文化協會不需因此支付任何費用。

此致 彰化縣三山國王客家文化協會

立同意書人： (簽章) 身分證字號：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作品編號(參賽者請勿填寫)